

证券代码：300120

证券简称：经纬辉开

公告编号：2024-30

## 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北京时间2024年4月22日9:00以现场与网络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3日以邮件方式送达了全体董事。会议由董事长陈建波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公司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通过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本项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 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本次会议上，审议通过了《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述职报告，并将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。

本项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议案》

本项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次会议上，审议通过了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

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《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**

本项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《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五、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**

本项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。

#### **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**

本项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。

#### **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**

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

本项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。

#### **八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**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（母公司）-11,458,999.87 元，依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由于母公司亏损不需要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22,072,506.57 元，减 2022 年度已分配利润 28,719,696.45 元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1,893,810.25 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，经董事会研究，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、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项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九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**

本项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《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。

#### **十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**

本项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回避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事项。

《关于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#### **十一、审议了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**

鉴于本议案所有董事利益相关均回避表决，故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；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（津贴）方案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#### **十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**

本项表决情况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3票。

关联董事陈建波、刘冬梅、HOO YONG KEONG 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（津贴）方案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#### **十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订〈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〉的议案》**

本项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# **十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**

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，2023年末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，并进行分析和评估，经资产减值测试，公司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，依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司需对可能发生减值的相关资产进行计提信用减值准备、资产减值准备。

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、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依据充分，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能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，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，

具有合理性。

本项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《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#### **十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**

公司拟定于2023年5月17日下午14:30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本项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《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3日